

# 從北大醫簡「一泔一傳」談簡帛醫藥文獻所見 「洒」與「傳」

鄧佩玲\*

香港大學中文學院

北京大學於2009年入藏一批西漢竹簡，當中醫簡711枚，內容大致分為「醫方目錄」、「醫方甲」、「醫方乙」和「醫經」四類，相關資料可參見李家浩、楊澤生〈北京大學藏漢代醫簡簡介〉一文（《文物》2011年6期）。根據整理者公佈之圖版可知，北大簡第2870簡記有古醫方「秦氏方」，簡文云：「一泔一傳，它惡傷亦可。 · 秦氏方。」「秦氏」之名亦見《史記·扁鵲列傳》：「扁鵲者……，姓秦氏，名越人。」因此，過去嘗有學者認為「秦氏」有可能是戰國時期之神醫扁鵲。

「一泔一傳」，「泔」於經傳中鮮見，疑應「洒」之誤，具「洗」義。「傳」則屢見於簡帛醫藥文獻中，有「塗抹」之意。在馬王堆漢墓醫書中，「洒」及「傳」二詞經常相連出現，例如〈五十二病方·白處方〉云：「二日，洒，以新布執暨（概）之，【復】傳。」又〈雖（疽）病〉云：「日一【傳】樂（藥），【傳】樂（藥）前洒以溫水。」「洒」及「傳」應是古代常見之治療方法。本文擬先借助北大簡「秦氏方」中「一泔一傳」之記述，對「泔」與「洒」之關係作出釐清，然後再結合簡帛醫藥文獻中「洒」及「傳（敷）」之記載，期望能對兩者之性質及應用情況作更進一步之討論。

**關鍵字：**北大簡、馬王堆漢墓帛書、「洒」、「傳」、秦氏方

## 前 言

2009年初，北京大學入藏一批海外回歸西漢竹簡，當中完整簡1,600枚，殘斷簡1,700餘枚，估計原有整簡數約在2,300枚以上。竹簡基本資料及少量圖版已經在北京《文物》期刊2011年6期發佈。<sup>1</sup>此批竹簡全屬於古書類，內容豐富廣泛，包含近20種文獻，涵蓋了「六藝」、「諸子」、「詩賦」、「兵書」、「數術」、「方技」六大門類。<sup>2</sup>

北大醫簡共711枚，其中整簡516枚，殘簡185枚，乃是繼馬王堆漢墓醫書及武威漢代醫簡

之後，另一批數量較多並且價值較珍貴的出土醫籍。醫簡本身沒有書名，但據其內容大致可分為「醫方目錄」、「醫方甲」、「醫方乙」和「醫經」四類，記錄大量的古醫方、病候及藥性等資料。<sup>3</sup>

根據《文物》2011年6期提供的醫簡圖版可知，簡2870記有「秦氏方」一則：「一泔一傳，它惡傷亦可。 · 秦氏方。」<sup>4</sup>《史記·扁鵲倉公列傳》嘗言：「扁鵲者，勃海郡鄭人也，姓秦氏，名越人。」<sup>5</sup>朱鳳瀚因而指出「秦氏」或許即是戰國時名醫扁鵲。<sup>6</sup>先秦兩漢時期以「秦」為氏之人甚多，「秦氏」是否即傳說中之扁鵲已難以肯定，但該方於醫史研究的價值確實是毋庸置疑

\* 聯絡人：鄧佩玲，香港大學中文學院，香港薄扶林道香港大學百周年校園逸夫教學樓850室，電話：+852-39177300，電子郵件信箱：tangpl@hku.hk


疑。「一泔一傳」之「泔」，从水从田，於先秦兩漢典籍中較為鮮見，檢諸馬王堆漢墓古醫書，與「傳」經常連用的有「洒」，故「泔」應該是「洒」之誤字。本文將以北大簡「一泔一傳」為例，說明「泔」、「洒」二字間的關係，然後再結合出土醫藥簡帛文獻的記述，對「泔」、「傳」兩者的性質及使用情況作進一步了解，期望能為中華醫史之探究略盡綿力。

## 北大簡「一泔一傳」釋義

北大醫簡第 2870 簡記有「秦氏方」，其云：

一泔一傳，它惡傷亦可。 · 秦氏方。<sup>7</sup>

「秦氏方」為醫方自名，醫方名稱位於方劑之末，並以墨點「·」標示，此與武威漢簡中方劑名稱位於簡首的做法並不相同。而且，由於整理者只對醫簡作選擇性公佈，故暫時未有方劑的主治疾病、成份及用藥份量等資料。不過，從「傳」及「惡傷」二辭能夠推測，「秦氏方」應該是外用方劑，主要治療外科創傷。

「一泔一傳」，「泔」从水从田，簡文書作「」。該字於傳世古書較為鮮見，僅存數例，最早的例子見於《墨子·備穴》篇：

蓋持醢，客即熏，以救目。救目，分方鑿穴，以盆盛醢，置穴中，丈盆毋少四斗，即熏，以自臨醢上，及以泔目。<sup>8</sup>

「泔」，日本寶曆本書作「油」。<sup>9</sup>事實上，「泔」、「油」互訛亦見於古醫書，如明朱橚等編之《普濟方》有「血瘤色如繫茄軟白油瘤」<sup>10</sup>一語，「油」於《文淵閣四庫全書》本作「泔」。<sup>11</sup>雖然如此，「目」既指眼睛，如將「泔目」釋為「油目」，似亦扞格不通。至於南梁顧野王《玉篇·水部》亦收有「泔」字：「泔，大水也。」<sup>12</sup>又《廣韻·先韻》嘗引《字林》曰：「泔，泔泔，水勢廣大無際之兒。」<sup>13</sup>諸家大多認為「泔」乃水廣大無際之形容。但從文意可見，《墨子·備穴》本記

守備之法，「救目」是指應付敵人以煙薰進攻的方法（即用盆將「醢」放在穴道中，當煙霧來時，士兵便把臉貼近「醢」）。倘若將「泔目」中之「泔」訓為「大水」，文意上確實難通。清人畢沅嘗注意到相關問題：「《玉篇》云：『泔，大水也。』未詳。」<sup>14</sup>又俞樾據寶曆本指出：「『泔』疑『油』之壞字。」<sup>15</sup>至於孫詒讓另闢蹊徑，以為「泔」當為「洒」之誤字，並解釋云：「〈西部〉籀文『西』作『鹵』，故訛作『田』形。『洒目』即以救目也。」<sup>16</sup>

其實，在以上眾說中，孫詒讓以為「泔」乃「洒」之誤，其說可謂獨具慧眼，極具參考價值，傳世外、傷科文獻中雖未見有關用例，但新出醫簡材料卻能為有關說法提供進一步佐證。在西漢馬王堆漢墓醫書中，「洒」、「傳」二字經常並列出現，乃先後的兩種治療程序，例如：

二日，洒，以新布執暨（概）之，【復】傳。

（馬王堆〈五十二病方·白處方〉）<sup>17</sup>

一，爛疽：爛疽者，□□起而□□□□□□□□

□治，以堯膏未湍（煎）者灸銷（消）以和

□傳之。日一【傳】樂（藥），【傳】樂（藥）

前洒以溫水。（馬王堆〈五十二病方·睪

（疽）病〉）<sup>18</sup>

乾，復傳之，而以湯洒去藥，已矣。（馬王

堆〈五十二病方·癰〉）<sup>19</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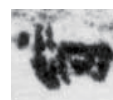
「洒」字於馬王堆〈五十二病方〉中屢見，字形多具變化，茲列出部分字形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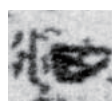
(1) 〈瘡病〉行 1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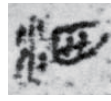
(2) 〈【諸傷】〉行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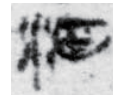
(3) 〈白處方〉行 131



(4) 〈身疔〉行 428



(5) 〈癰〉行 379



(6) 〈犬筮（噬）人傷者〉行 63

「洒」从水从西，「西」於古文字材料中多見，殷商契文書作「𠂔」、「𠂕」、「𠂖」、「𠂗」等形，<sup>20</sup>兩周金文則作「𠂘」、「𠂙」、「𠂚」等，<sup>21</sup>楚簡「西」有「𠂛」<sup>22</sup>、「𠂜」<sup>23</sup>、「𠂝」<sup>24</sup>、「𠂞」<sup>25</sup>諸形。另「西」亦屢見於睡虎地秦簡，但《日書》甲、乙種的寫法卻不相同：乙種「西」字保留了較多的楚簡遺緒，如「𠂟」（簡74）及「𠂠」（簡75），而在「𠂡」（簡142）及「𠂢」（簡169）中，「西」的底劃雖然已分作折、直兩筆書寫，但字頂橫劃仍與直筆緊接。與之不同的是，《日書》甲種所見「西」如「𠂣」（簡60正）、「𠂤」（簡118背）、「𠂥」（簡140背）等，其筆法經已明顯與隸書較為接近。下逮西漢，西漢馬王堆漢墓簡帛中「西」字書作「𠂦」、「𠂧」、「𠂨」等，<sup>26</sup>其寫法仍與楚簡一貫。但是，再檢諸年代稍晚的銀雀山竹簡及武威《儀禮》簡，「西」已書作「𠂩」、「𠂪」<sup>27</sup>、「𠂫」、「𠂬」<sup>28</sup>等形，字形與漢印及碑文中之「𠂭」（〈西郭臨印〉）、「𠂮」（〈西安處里〉）<sup>29</sup>及「𠂯」（〈華山廟碑〉）<sup>30</sup>甚為類近。

由是可見，馬王堆漢墓簡帛所見的「西」字保留了較多楚簡形體特徵的元素，其作「𠂩」、「𠂪」、「𠂫」等形，確實與書作「𠂦」、「𠂧」、「𠂨」<sup>31</sup>之「田」字於字形上尤為相似，兩者容易混淆。基於字形因素，北大簡「一泔一傳」中之「泔」應是「洒」字的誤寫。「洒」，洗滌也，《說文·水部》云：「洒，滌也。从水，西聲。」<sup>32</sup>「洒」从「西」得聲，與「洗」上古同屬心紐文部字，<sup>33</sup>兩字古通，如《孟子·梁惠王上》「願比死者壹洒之」，焦循《正義》云：「洒、洗古通。」<sup>34</sup>又《莊子·山木》「洒心去欲」，陸德明《釋文》釋「洒」云：「本亦作洗，音同。」<sup>35</sup>「洒」、「洗」二字音義俱同，「洒」或當是「洗」之古字。因此，「一泔〔洒〕一傳」疑即「每日洗一次、傳一次」之意，類似的描述亦見馬王堆《五十二病方·蟲蝕》，其云：「日壹洒，日壹傳藥，……。」<sup>36</sup>據此，《墨

子·備穴》中之「泔目」亦應即「洒目」之誤，「洒目」即「洗目」。

宜注意的是，《備穴》此段記述誤字較多，如「醢」字，俞樾云：「『醢』疑『醢』之壞字。」<sup>37</sup>「醢」，大部分論者認為是酒的一種，即「酢」，味酸，如《周禮·天官·疾醫》云：「以五味、五穀、五藥養其病。」<sup>38</sup>鄭玄注：「五味，醢酒飴蜜薑鹽之屬。」<sup>39</sup>賈公彥《疏》曰：「醢則酸也。」<sup>40</sup>又《左傳·昭公二十年》：「和如羹焉，水、火、醢、醢、鹽、梅，以烹魚肉，燂之以薪，……。」<sup>41</sup>孔穎達《疏》：「醢，酢也。」<sup>42</sup>此外，亦有學者釋「醢」為「醋」，如《論語·公冶長》云：「或乞醢焉，乞諸其鄰而與之。」<sup>43</sup>邢昺《疏》云：「醢，醋也。」<sup>44</sup>或許受邢《疏》之影響，現代遂有學者提出《備穴》中之「醢」可解釋為醬醋。<sup>45</sup>但事實上，用指醬醋之「醋」字出現較晚，最早僅見於《廣韻·暮韻》：「醋，醬醋。」<sup>46</sup>「醋」於先秦兩漢時仍是指酒，即「酢」，如《儀禮·士虞禮》云：「祝酌授尸，尸以醋主人，主人拜受爵，尸荅拜。」<sup>47</sup>胡培翬《正義》：「醋同酢。」<sup>48</sup>因此，邢昺《論語疏》雖釋「醢」為「醋」，但其實仍是酒，即「酢」，並非醬醋。除此之外，「醢」亦見於馬王堆墓醫書中，經常與其他藥材配合使用，如《五十二病方·白處方》云：「□而乾，不可涂（塗）身，少取藥，足以涂（塗）施者，以美醢□之於瓦編中，漬之□可河（和），稍如恒。」<sup>49</sup>又《瘡病》云：「一，以醢、西（酒）三乃（乃）煮黍稷而飲其汁，皆□□。」<sup>50</sup>

綜上所述，《墨子·備穴》記行軍打仗要準備「醢」，並放置於盆中，當烟來臨時，便俯望盆中的「醢」，藉揮發的酒氣「洒目」，洗滌雙眼。而相關記述亦見於《春秋繁露·郊語》「醢去煙」<sup>51</sup>，可資與《備穴》相互印證，但「醢」被誤寫為「醢」，孫詒讓指出：「醢可禦烟，故以救熏穴也。《藝文類聚》引此亦作醢，則唐宋已誤。」<sup>52</sup>

總括而言，「西」進入隸書後字形開始有所

變化，與「田」的差異較大，由是可推測，「泔」與「洒」之間的混淆出現應該較早，可能在楚簡字形發展至隸書之間的階段經已產生。並且，從「一泔一傳」及「泔目」兩例可知，「洒」誤寫作「泔」之情況在先秦兩漢時絕非個別例子。而「泔」字於先秦文獻《墨子》出現後，東晉郭璞《江賦》嘗云：「溟漭渺漭，汗汗泔泔。」<sup>53</sup>「泔泔」雖然於典籍中未見其例，但「洒洒」卻曾出現，且多見於古醫書《素問》中，如《診要經終論》云：「秋刺冬分，病不已，令人洒洒時寒。」<sup>54</sup>王冰注：「洒洒，寒貌。」<sup>55</sup>除「洒洒」外，另有「洒然」一辭，如《風論》云：「腠理開則洒然寒，閉則熱而悶。」<sup>56</sup>王冰注：「洒然，寒貌。」<sup>57</sup>而馬王堆漢墓帛書《陰陽十一脈灸經甲本》亦有相關用例，如：「是動則病：洒洒病寒，喜龍，婁（數）吹（欠），……。」<sup>58</sup>「洒洒」有寒冷之意。郭璞精於文字詁訓之學，本文實在懷疑，郭氏是否早已洞悉「泔」實為「洒」之誤，而賦體著重辭采鋪陳，因而刻意以「泔泔」代替「洒洒」，表達江面寒冷？而後代訓釋家亦未能了解其意，遂引致後世字書將「洒」誤解作「大水」，正如李善注云：「泔泔，皆廣大無際之貌。」<sup>59</sup>

## 簡帛古醫書所見「洒」與「傳」

「洒」意指洗滌，而「傳」，則可以通「敷」，有「塗」、「抹」等意，如《廣雅·釋言》云：「傳，敷也。」<sup>60</sup>王念孫《疏證》云：「傳、敷古同聲而通用。」<sup>61</sup>《墨子·備城門》「密傳之」下孫詒讓《閒詁》引蘇云：「傳即塗也。」<sup>62</sup>唐玄應《一切經音義》云：「傳，謂塗附也。」<sup>63</sup>在出土的簡帛古醫書中，「洒」、「傳」經常相連出現，應該是兩種關係密切的治療程序，例如：

- (1) 產痂：先善以水洒，而炙蛇膏令消，傳。三傳。□。（馬王堆《五十二病方·加（痂）》）<sup>64</sup>

- (2) 一，涿（瘡）：先以黍潘孰洒涿（瘡），即燻數年【陳】藁，□其灰，治□□□傳涿（瘡）。已傳灰，灰盡漬□□□摹以捏去之。已捏，輒復傳灰，捏如前。【雖】久涿（瘡），汁盡，即可瘳矣。傳藥時禁□□□□。嘗試。·令。（馬王堆《五十二病方·身疔》）<sup>65</sup>

以上兩則方劑均記載「傳」藥前必須進行「洒」之程序。如(1)的方劑主治「加（痂）」，「痂」古有二義，其一為皮膚疥病，另一是指瘡疥傷愈後形成的癍痕組織，<sup>66</sup>「產痂」亦即「生痂」。<sup>67</sup>治療「生加（痂）」可採用外敷的方法，但上藥（「傳」）前必須用水洗滌（「洒」）患處。至於(2)中，「涿」應讀為「瘡」，《說文·疒部》云：「瘡，中寒腫覈。」<sup>68</sup>《漢書·趙充國傳》「手足皴瘡」下顏師古注引文穎曰：「瘡，寒創也。」<sup>69</sup>「瘡」指凍瘡，治療凍瘡可用「黍潘」（即黍米汁）<sup>70</sup>洗淨傷口，然後再敷上稻草灰。不過，除了先「洒」後「傳」外，簡帛醫籍中尚有先「傳」後「洒」的例子，如：

- (3) 一，頤癰者，治半夏一，牛煎脂二，醢六，并以鼎□□□如□鉢，以傳。勿盡傳，圍一寸。乾，復傳之，而以湯洒去藥，已矣。（馬王堆《五十二病方·癰》）<sup>71</sup>
- (4) 欲止之，取黍米泔若流水，以洒之。（馬王堆《雜療方》）<sup>72</sup>

(3) 中的「頤癰」，《方言》卷十：「頤，頤也。」<sup>73</sup>《漢書·東方朔傳》「擢項頤」下顏師古注：「頤，頤下也。」<sup>74</sup>「頤」即下頤。治下頤癰病的人，可以半夏、牛脂、醢等混合的膏藥外敷，乾燥後再重新塗上，最後以「湯」（即熱水）清洗，便會痊癒。又(4)的前文記壯陽外敷藥的製造及用法，簡文中的「洒」是指洗去外敷的膏藥。

綜上所見，「洒」、「傳」在古醫方中經常是並用之治療程序。不過，除了並列出現外，在簡帛醫書中，「洒」、「傳」亦有不少單獨使用

的例子。本文以下將綜合出土文獻及傳世典籍的記述，分別對「洒」、「傅」的性質及使用情況作進一步的探討。

## 1. 簡帛醫書所見「洒」

「洒」古具洗滌之義，但除指患處的清洗外，簡帛醫書中尚有通作「灑」之例，如馬王堆〈五十二病方·瘡病〉云：「一，瘡，坎方尺有半，深至肘，即燒陳稟其中，令其灰不盈半尺，薄洒之以美酒。」<sup>75</sup>「洒」讀為「灑」，「洒之以美酒」指在正燃燒的坑上潑灑美酒，以助火勢。又「洒」可指藥材的沖洗，其例有如馬王堆〈雜療方〉的「孰酒榦（澣）其包（胞）」<sup>76</sup>及〈胎產書〉的「必孰（熟）洒榦（澣）【胞】，有（又）以洒榦（澣）」<sup>77</sup>，兩者均記對胎胞作徹底清洗。至於〈養生方〉的「為便近內方」中記藥材之清洗云：「用瘖（顛）棘根刊之，長寸者二參，善洒之。」<sup>78</sup>

不過，在簡帛醫藥文獻中，「洒」最常見的用法仍是指對患處的清洗，但用何物作出清洗？除了少部分例子外，醫方多未有清晰交代，如：

(5) 二日，洒，以新布孰暨（概）之，【復】傅。

（馬王堆〈五十二病方·白處方〉）<sup>79</sup>

(6) 傅【藥】必先洒之。日一洒，傅藥。傅藥

六十日，癩。□。（馬王堆〈五十二病方·

【治癩】）<sup>80</sup>

(5) 乃治「白處」之醫方，以丹砂、鱧魚血或雞血塗敷患處兩天，清洗乾淨後復以布拭乾，再敷。但該用何物作出清洗？簡文未有言明。又(6)乃治療「癩」的外敷方劑，簡文刻意強調敷藥前需清洗患處，每日一次，再敷上膏藥，但卻未有清晰交代「洒」應用何物。

至於在具較清晰說明之例子中，「湯」最常用於清洗患處，如：

(7) 乾，復傅之，而以湯洒去藥，已矣。（馬王堆〈五十二病方·癩〉）<sup>81</sup>

(8) 先孰洒騷（癢）以湯，潰其灌，撫以

布，令□□而傅之，一夜一□。（馬王堆〈五十二病方·乾騷（癢）方〉）<sup>82</sup>

(9) 一，稍（消）石直（置）溫湯中，以洒癰。

（馬王堆〈五十二病方·【諸傷】〉）<sup>83</sup>

《說文·水部》：「湯，熱水也。」<sup>84</sup>「湯」即今日所稱的沸水，而(9)的「溫湯」應指溫水。(7)、(8)二則主治皮膚病，熱水將患處溫度增高，血管擴張，血液循環旺盛，促進炎症消散與吸收作用。而(9)中「諸傷」統言各種外傷，由於熱水能刺激傷口，有礙血液凝固，故「諸傷」不用「湯」清洗，宜用「溫湯」。

除了「湯」外，在簡帛醫方中，水、酒及「汁」均可用於清洗患處，如：

(10) 一，產痂：先善以水洒，而炙蛇膏令消，傅。三傅□。（馬王堆〈五十二病方·加（痂）〉）<sup>85</sup>

(11) 【先】以酒洒，燔朴炙之，乃傅。（馬王堆〈五十二病方·加（痂）〉）<sup>86</sup>

(12) 一，煮莖，以汁洒之。冬日煮其本。（馬王堆〈五十二病方·犬筮（噬）人傷者〉）<sup>87</sup>

(13) 【治癩：癩】者，……蒿（煮）叔（菽）取汁洒□，……，再膏傅，而洒以叔（菽）汁。（馬王堆〈五十二病方·【治癩】〉）<sup>88</sup>

(14) 一，煮麥，麥孰（熟），以汁洒之，□□□膏□。（馬王堆〈五十二病方·睢（疽）病〉）<sup>89</sup>

常溫之「水」與「湯」不同，未經煮沸，而「洒」具消毒作用，「汁」則由藥材烹煮製造，如(13)之「汁」乃「煮叔（菽）」而成，「菽」乃大豆；(14)則用煮麥後所得湯汁清洗疽病患處。

除了「傅」前後需以水、湯、酒或「汁」等進行清洗外，簡帛醫書裡亦有「勿洒」之記述，如：

(15) 一，癩：……治以丹□□□□□□□□

□為一合，撓之，以豬織（臍）膏和，傅之。

有去者，輒逋之，勿洒。□□□□□□□□

□□□面皯赤已。（馬王堆〈五十二病

方·【治癘】》)<sup>90</sup>

治療「癘」可用藥材與豬油摻合而成的膏藥塗敷患處，如果藥物脫落，可重新塗上，但不要沖洗。至於「勿洒」之原因何在？可惜簡文殘闕，現已難以確知。

有關「洒」之次數，簡帛醫書較少有明確記述，但從相關記述可以推測，「洒」大多用於敷藥前後，故「洒」之次數應與敷藥次數相同，如馬王堆〈五十二病方·【治癘】〉明確指出：「傳【藥】必先洒之。日一洒，傳藥。」<sup>91</sup>又〈五十二病方·蟲蝕〉：「蟲蝕：……以□洒之，令僕僕然，即以傳。……明日有(又)洒以湯，傳【藥】如前。日壹洒，日壹傳藥，……。」<sup>92</sup>在以上兩則方劑中，「洒」均是敷藥前的清洗程序，每天「一洒一傳」。

## 2. 簡帛醫書所見「傳」

在出土醫藥文獻中，「傳」的使用次數遠多於「洒」，「傳」之方劑均屬外用藥方，其中大部分見於馬王堆〈五十二病方〉中，治療的疾病以皮膚病及外傷為主。皮膚病包括「傷瘡」、「白處」、「癰」、「牡痔」、「牝痔」、「癩」、「夕下」、「馬尤(疣)」、「加(痂)」、「久疔」、「爛」、「睢(疽)病」等，而外傷則有「諸傷」、「蟲蝕」、「蛭蝕」、「虻」、「疥癩」、「狂犬齧(嚙)人」、「犬筮(噬)人」、「毒鳥豕(喙)」等。除此之外，在治療方法上，「虻」、「癰」、「爛」、「癰」等的治療與巫醫思想有關，漢人認為疾病乃鬼神作祟所致，故需借助其畏懼之物及懼怕之神，使其不敢再為祟病人。<sup>93</sup>

### a. 用藥種類

在簡帛醫書中，用於「傳」之方劑種類多樣，當中以各種各樣「膏」或「脂」摻和而成的膏藥尤多。《說文·肉部》云：「膏，肥也。」<sup>94</sup>又《楚辭·天問》「何獻蒸肉之膏」下洪興祖注：「膏，脂也。」<sup>95</sup>「膏」、「脂」均指動物的油脂，雖然古訓釋學家嘗有「釋者曰膏」<sup>96</sup>之說，但事實上，

從馬王堆〈五十二病方·加(痂)〉「以□脂若豹膏□而炙之」<sup>97</sup>一語可知，簡帛醫籍在「脂」、「膏」之區分上並非嚴謹，正如孔穎達嘗言：「雖凝者為脂，釋者為膏，其實凝者亦曰膏。」<sup>98</sup>在簡帛醫書中，豬脂、羊脂、牛脂、蛇脂甚或人之頭脂均可用於配製膏藥，當中以豬脂較多，豬之稱名可細分為「彘」、「牡彘」、「豬」、「豕」、「豮」、「豬織(臙)」及「彘織(臙)」<sup>99</sup>幾種：

(16)……取彘膏、□衍并治，傳之。(馬王堆〈五十二病方·【諸傷】〉)<sup>100</sup>

(17)……，以牡彘膏饒，先括(刮)加(痂)潰，即傳而□□，……。(馬王堆〈五十二病方·加(痂)〉)<sup>101</sup>

(18)……，以豬膏和【傳】。(馬王堆〈五十二病方·疥癩〉)<sup>102</sup>

(19)……，煮弱(溺)二斗，令二升；豕膏一升，治黎(黎)盧二升，同傳之。(馬王堆〈五十二病方·乾騷(癢)方〉)<sup>103</sup>

(20)……，豮膏以糲，熱膏沃治中，和，以傳。(馬王堆〈五十二病方·疥癩〉)<sup>104</sup>

(21)……，以豬織(臙)膏和，傳之。(馬王堆〈五十二病方·【治癘】〉)<sup>105</sup>

(22)……，以彘織(臙)膏殺弁，以【傳】疔。(馬王堆〈五十二病方·加(痂)〉)<sup>106</sup>

「彘」、「豬」、「豕」三詞應該無別，同屬一物之異名，如《漢書·五行志中之上》「推其(服)〔眼〕以為人彘」下顏師古注：「凡言彘者，皆豕之別名。」<sup>107</sup>又《爾雅·釋獸》「豕子，豬」下郭璞注云：「今亦曰彘，江東呼豕，皆通名也。」<sup>108</sup>故「牡彘」即「公豬」。至於「豮」，《說文·豕部》云：「羸豕也。」<sup>109</sup>「豮」是指閹割過的豬。「豬織(臙)」與「彘織(臙)」則是豬肉乾，<sup>110</sup>肉乾上的油脂亦可入藥。除此之外，簡帛醫方中尚有蛇膏、羊膏及頭脂：

(23)一，產痂：先善以水洒，而炙蛇膏令消，傳。三傳□。(馬王堆〈五十二病方·

加（痂）〉）<sup>111</sup>

(24) 一，治烏豕（喙），炙殺脂弁，熱傳之。

（馬王堆〈五十二病方·加（痂）〉）<sup>112</sup>

(25) 乾騷（癢）方：以雄黃二兩，水銀兩少半，頭脂一升，……先孰洒騷（癢）以湯，漬其濯，撫以布，令□□而傳之，一夜一□。○（馬王堆〈五十二病方·乾騷（癢）方〉）<sup>113</sup>

(24) 之「殺脂」，《說文·羊部》：「殺，夏羊牡曰殺。」<sup>114</sup>夏正尚黑，「殺」即黑色公羊，而(25)則用「頭脂」入藥。此外，〈五十二病方〉尚有「久膏」、「久脂」之記述：

(26) 大帶者：燔埶，與久膏而□傳之。（馬王堆〈五十二病方·大帶者〉）<sup>115</sup>

(27)……，炙牛肉，以久脂塗（塗）其上。雖已，復傳勿擇（釋）。（馬王堆〈五十二病方·加（痂）〉）<sup>116</sup>

「久膏」、「久脂」並未明言動物之類別，只知道是存放已久的油脂。除了在方劑中摻入各種動物「膏」或「脂」外，膏藥之製作亦往往需要加熱之程序，如上述醫方中便有「冶」、「饜」、「煮」及「炙」等記載，動物油脂與藥材加熱後不僅加強黏貼作用，亦能讓人體更容易吸收。<sup>117</sup>而且，從各簡帛醫方對動物油脂的種類均有鉅細無遺的記述可知，油脂的選擇應該是非常嚴謹的，似乎亦配合方劑的藥性。除了動物油脂外，在外敷方劑中，較常見的尚有以燃燒後之灰燼塗敷患處，如：

(28) 一、以刀傷，類（燔）羊矢，傳之。（馬王堆〈五十二病方·【諸傷】〉）<sup>118</sup>

(29) 一，燔魚衣，以其灰傳之。（馬王堆〈五十二病方·□闌（爛）者方〉）<sup>119</sup>

(30) 一，痂方。取三歲織（臍）豬膏，傳之。燔附（腐）荊箕，取其灰□□三□□【已】。（馬王堆〈五十二病方·加（痂）〉）<sup>120</sup>

(31) 一，治牛膝、燔鬢灰等，并□□，孰洒加（痂）而傳之。（馬王堆〈五十二病方·加（痂）〉）<sup>121</sup>

(28) 之「類」从煩从犬，整理者引武威醫簡「人髮一分，煩（燔）之令焦」指出，「類」當讀「燔」，<sup>122</sup>「燔」具「炙」之意，<sup>123</sup>至於「羊矢」，馬繼興讀為「羊屎」，<sup>124</sup>是將羊屎燒成灰燼後再敷於傷處。至於(29)「魚衣」即「箔」，乃水草一種，如鄭玄嘗引鄭司農云：「箔，水中魚衣。」<sup>125</sup>「箔」烤成灰後再「傳」。(30)及(31)則分別將「箕」（即「簸箕」）及「鬢」（即「頭髮」）灰入藥，用以外敷患處。而且，除了「膏」、「脂」及「灰」外，簡帛醫書所見外敷方劑之尚有用藥粉（如「取其靡（磨）如麩（糜）者」<sup>126</sup>）、藥汁（如「出其汁，以陳緼□□【傳之】」<sup>127</sup>）、泥土（如「以泥【傳】傷」<sup>128</sup>）、乳汁（如「以乳汁和，傳之」<sup>129</sup>）及犬膽（如「以犬膽和，以傳」<sup>130</sup>）等入藥，種類繁多，難以盡錄。

膏藥雖有膠質，有助黏貼，但為了進一步加強其穩固作用，預防脫落，在馬王堆醫書中，除了直接將膏藥外敷於患處外，部分亦於傳藥後再束裹布條，如「以傳痔空（孔），厚如韭葉，即以厚布裹」<sup>131</sup>、「傳之，以布裹【而】約之」<sup>132</sup>、「布以傳之」<sup>133</sup>、「已，即裹以布」<sup>134</sup>等。

#### b. 用藥方法

除了製造方法外，簡帛醫方中對膏藥之用法亦有仔細描述，當中包括了用藥的範圍、份量、次數及禁忌。由於各種疾病的症狀不一，用藥的範圍亦各有差異，例如在〈五十二病方〉中，治療「傷瘡」、「蟲蝕」、「癰」、「牡痔」等疾病時，需敷藥在傷患處的孔洞上，讓膏藥滲入皮膚底層，加強治療的效果，如：

(32) 一，諸傷，……，以傳傷空（孔），……。（馬王堆〈五十二病方·傷瘡〉）<sup>135</sup>

(33) 一，貳（蝨）食（蝕）齒，以榆皮、白□、美桂，而并□□□□傳空（孔）。（馬王

堆〈五十二病方·蟲蝕〉)<sup>136</sup>

(34) 一，多空(孔)者，烹(烹)肥羶，取其汁滑(漬)美黍米三斗，炊之，……以傳痔空(孔)，厚如韭葉，即以厚布裹，□□更溫，二日而已。(馬王堆〈五十二病方·【牡】痔〉)<sup>137</sup>

(35) 一，瘍：瘍者，癰而潰，用良叔(菽)、雷矢各□□□□□□□□□□而耨(擣)之，以傳癰空(孔)中。(馬王堆〈五十二病方·【治瘍】〉)<sup>138</sup>

「孔」皆書作「空」，「孔」、「空」二字同屬東部，古書時有通假情況，如《周禮·函人》：「眡其鑽空。」<sup>139</sup>《經典釋文》：「空，音孔，又如字。」<sup>140</sup>又《漢書·鮑宣傳》：「衣又穿空。」<sup>141</sup>顏師古注：「空，孔也。」<sup>142</sup>(32)中的「傷空(孔)」是指因外傷造成的傷口；而在(34)、(35)兩種皮膚病中，罹病者傷患處均有孔洞，(35)的「牡痔」更是「多空(孔)」，方劑除了說明敷藥範圍外，更進一步提出用藥份量是「厚如韭葉」，塗上薄層的膏藥便足夠。除此之外，部分方劑對敷藥範圍的大小作出更為科學化的說明，如：

(36) 一，頤癰者，治半夏一，牛煎脂二，醢六，并以鼎□□□如□糝，以傳。勿盡傳，圍一寸。乾，復傳之，而以湯洒去藥，已矣。(馬王堆〈五十二病方·癰〉)<sup>143</sup>

治療「頤癰」之膏藥由半夏、牛脂及醢等藥材製造，從簡文「勿盡傳」可知，敷藥不宜太厚，範圍則是「圍一寸」，約一寸圓大。此外，敷藥時間的長短可根據疾病的具體情況而定，部分「傳」至痊癒便可停止，較少者只需三、四次，較多者長達百日，如：

(37) 冥(螟)病方：……。病已，止。嘗試，毋禁。【·】令。(馬王堆〈五十二病方·冥(螟)病方〉)<sup>144</sup>

(38)……，日壹洒，日壹傳藥，三□□□□□□□數，肉產，傷□□肉而止。(馬

王堆〈五十二病方·蟲蝕〉)<sup>145</sup>

(39) 一，治僕癰，以攻(釭)脂饑而傳。傳，炙之。三、四傳。(馬王堆〈五十二病方·加(痂)〉)<sup>146</sup>

(40)……，以傳之。傳之久者，輒停三日。三，疔已。·嘗試。·【令】。(馬王堆〈五十二病方·身疔〉)<sup>147</sup>

(41)……，而以治馬【頰骨】□□□傳布□膏□□□更裹，再膏傳，而洒以叔(菽)汁。廿日，瘍已。(馬王堆〈五十二病方·【治瘍】〉)<sup>148</sup>

(42)……，傳【藥】必先洒之。日一洒，傳藥。傳藥六十日，瘍□。(馬王堆〈五十二病方·【治瘍】〉)<sup>149</sup>

(43) 一，般(癩)者，……傳之，居室塞窗閉戶，毋出，私內中，毋見星月一月，百日已。(馬王堆〈五十二病方·□闌(爛)者方〉)<sup>150</sup>

(37)記「病已，止」，即敷藥至「冥(螟)病」痊癒可停藥，但具體需時多久？簡文並未言明。而從簡帛醫籍可知，如果按照方劑指示作出治療，一般的皮膚病均是三、四次「傳」便能痊癒；但如果敷藥太久仍未能復原，便需暫時停藥，如(40)的方劑指出敷藥太久時可停藥三日再敷，如是者三次，「疔」便能痊癒。當中，「瘍」及「癩」兩種皮膚病治療需時較長，後者更需要多達一百天才能復原，病情似乎較為嚴重。此外，部分方劑亦嘗指出，病癩消失時不可停藥，大致是為了能徹底根除病灶，避免疾病復發，如：

(44)……，雖已，復傳勿擇(釋)。(馬王堆〈五十二病方·加(痂)〉)<sup>151</sup>

患者痊癒後也不宜停藥，需繼續敷藥。但仍需用藥多久？方劑卻未有清晰交代。

其實，除了用藥時間外，簡帛醫方中亦記載了用藥禁忌或應注意之事項。在部分外敷方劑中，患者不能於敷藥期間沐浴，如：



(45) 一，……，令其□溫適，以傅之。傅之毋濯。【先】孰洒加（痂）以湯，乃傅。（馬王堆〈五十二病方·加（痂）〉）<sup>152</sup>

(46) 乾而復傅者□。居二日乃浴，疥已。（馬王堆〈五十二病方·乾騷（癢）方〉<sup>153</sup>「濯」與「浴」意義大致相同，均指「洗」。<sup>154</sup>此外，部分方劑更要求患者在飲食上有所制約，甚或禁止外出及房事等：

(47) 傅藥毋食□彘肉、魚及女子。（馬王堆〈五十二病方·癰〉）<sup>155</sup>

(48) 乾，有（又）傅之，三而已。必善齊（齋）戒，毋□而已。（馬王堆〈五十二病方·□闌（爛）者方〉）<sup>156</sup>

(49) 一，般（癩）者，……傅之，居室塞窗閉戶，毋出，私內中，毋見星月一月，百日已。（馬王堆〈五十二病方·□闌（爛）者方〉）<sup>157</sup>

(47) 要求用藥者禁食豬肉、魚肉，以及進行房事，(48) 就必須吃素。在(49) 治療「癩」的方劑中，患者不能接觸光線，必須牢蔽家中門窗，不能外出，又不能看見星辰和月亮一個月。雖然部分方劑對敷藥時的禁忌有清晰說明，但事實上，亦有不少方劑強調「毋禁」，用藥者可如常生活，如：

(50) 嘗試，毋禁。【·】令。（馬王堆〈五十二病方·冥（螟）病方〉）<sup>158</sup>

(51) 毋禁，【毋】時。□舉不□□□盡□。（馬王堆〈五十二病方·傷瘡〉）<sup>159</sup>

(52) 毋禁，毋禁。嘗【試】。·令。（馬王堆〈五十二病方·去人馬疣方〉）<sup>160</sup>

除「毋禁」之外，(51) 尚有「毋時」。「毋時」一語於〈五十二病方〉凡數見，指對用藥時間沒有固定限制；相反，部分方劑對用藥時間卻有明確要求，如：

(53) □□以朝未食時傅□□□□□□□□□□□□□□□□【病已】如

故。治病毋時。治病，禁勿□。（馬王堆〈五十二病方·鬢〉）<sup>161</sup>

雖然竹簡殘泐情況較嚴重，但從簡文仍可知方劑需於早餐前使用。從方劑在用藥範圍、份量、次數及禁忌諸方面均有清晰的記載可知，古人於醫方的使用上經已有深入且具體的研究。

## 總 結

北大醫簡第 2870 簡記有古醫方「秦氏方」一則，竹簡的出土不僅能為中華醫史提供更多的古醫方資料，「一泔一傅」一語的出現，更名為過去有關「泔」字的訓詁帶來新的參考材料。從北大簡「一泔一傅」可知，「泔」、「洒」字形接近，「泔」應是「洒」之誤字。相同的訛誤另見傳世古籍《墨子》，〈備穴〉篇記有「泔目」一辭，經與北大簡參證可知，「泔目」亦應「洒目」之誤。

「洒」具「洗」義，「傅」古與「敷」通，意指「塗」、「抹」等。在簡帛醫方中，「洒」及「傅」多見用於外敷方劑，並且經常並列出現，兩者應該是外敷治療法的常見程序。「洒」與「傅」雖然於各類簡帛醫籍中均有出現，但卻以馬王堆〈五十二病方〉最為屢見，俱是用於皮膚病或外科創傷的治療。「洒」多指患處的清洗，據簡帛資料可知，「湯」、「水」、「酒」及「汁」等均可用於「洒」，種類繁多。「傅」則主要指外敷膏藥之動作，簡帛文獻中的外敷方劑多是由動物油脂（「膏」或「脂」）與其他藥材摻合而成，而脂肪加熱後亦能產生膠質，有助加強膏藥之黏貼作用。至於外敷方劑的用藥方法，簡帛醫書似乎經已有極為完整的記述，時人通常會配合各類疾病病癥之輕重及藥材之性味，於用藥範圍、份量、次數及禁忌等方面作出適度的調整。

## 參考書目

### 一、原典文獻

《周禮注疏》，見《十三經注疏（整理本）》，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

《春秋左傳正義》，見《十三經注疏（整理本）》，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

《爾雅注疏》，見《十三經注疏（整理本）》，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

《儀禮注疏》，見《十三經注疏（整理本）》，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

《論語注疏》，見《十三經注疏（整理本）》，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

《禮記正義》，見《十三經注疏（整理本）》，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

漢·司馬遷撰：《史記》，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

漢·班固撰：《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2年。

漢·許慎撰，清·段玉裁注：《說文解字注》（第2版），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年。

漢·楊雄撰；周祖謨校；吳曉鈴編：《方言校箋及通檢》，北京：科學出版社，1956年。

梁·蕭統編，唐·李善注：《文選》，北京：中華書局，1977年。

梁·顧野王：《大廣益會玉篇》，北京：中華書局，1987年。

唐·釋元應撰；莊斡、錢坫、孫星衍校：《一切經音義》，收入《叢書集成初編》，上海：商務印書館，1936年。

宋·洪興祖：《楚辭補注》，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

宋·陳彭年重修：《校正宋本廣韻：附索引》（校正六版），臺北：藝文印書館，1996年。

明·朱橚等編：《普濟方》，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1959年。

明·朱橚撰：《普濟方》，見《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

清·胡培翬：《儀禮正義》，上海：商務印書館，1934年。

清·孫詒讓撰，孫啟治點校：《墨子閒詁》，北京：中華書局，2001年。

清·焦循撰；沈文倬點校：《孟子正義》，北京：中華書局，1987年。

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61年。

清·顧藹吉編撰：《隸辨》，北京：中華書局，1986年。

### 二、近人論著

人民衛生出版社編：《黃帝內經素問》，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1963年。

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輯：《甲骨文編》，北京：中華書局，1965年。

北京大學出土文獻研究所：〈北京大學藏西漢竹書概說〉，《文物》，2011年6期，頁49-56。

艾儒棣主編：《中醫外科特色制劑》，北京：中國中醫藥出版社，北京：中國醫藥出版社，2008年。

吳毓江撰：《墨子校注》，北京：中華書局，1993年。

李家浩、楊澤生：〈北京大學藏漢代醫簡簡介〉，《文物》，2011年6期，頁88-89。

辛志鳳、蔣玉斌等：《墨子譯注》，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2003年。

林富士：〈試論漢代的巫術醫療法及其觀念基礎——「漢代疾病研究」之一〉，《史原》，1987年16期，頁29-53。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編著：《新蔡葛陵楚墓》，鄭州：大象出版社，2003年。

容庚編著；張振林、馬國權摹補：《金文編》，北京：

中華書局，1985年。

徐富昌：《武威儀禮漢簡文字編》，台北：國家出版社，2006年。

荊門市博物館編：《郭店楚墓竹簡》，北京：文物出版社，1998年。

馬王堆漢墓帛書整理小組：《馬王堆漢墓帛書》（肆），北京：文物出版社，1985年。

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四），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年。

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五），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年。

馬繼興著：《馬王堆古醫書考釋》，長沙：湖南科學技術出版社，1992年。

郭少峰、浦峰：〈北大藏竹書現最完整《老子》〉，《新京報》，2009年11月6日。

郭錫良：《漢字古音手冊》，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86年。

陳松長編著；鄭曙斌、喻燕姣協編：《馬王堆簡帛文字編》，北京：文物出版社，2001年。

駢宇騫編著：《銀雀山漢簡文字編》，北京：文物出版社，2001年。

羅福頤編：《漢印文字徵》，北京：文物出版社，1978年。

蘇輿撰，鍾哲點校：《春秋繁露義證》，北京：中華書局，1992年。

1959年，頁2785。

6. 郭少峰、浦峰：〈北大藏竹書現最完整《老子》〉，《新京報》，2009年11月6日。

7. 「泫」，整理者逕釋為「洒」，無解。（〈北京大學藏漢代醫簡簡介〉，頁88。）

8. 吳毓江撰：《墨子校注》，北京：中華書局，1993年，頁861。

9. 參《墨子校注》，頁880。

10. 明·朱橚等編：《普濟方·第七冊·諸瘡腫》，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1959年，頁645。

11. 明·朱橚撰：《普濟方》，見《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卷294頁31。

12. 見梁·顧野王：《大廣益會玉篇·水部》，北京：中華書局，1987年，頁91下右。

13. 宋·陳彭年重修：《校正宋本廣韻：附索引》（校正六版），臺北：藝文印書館，1996年，頁134。

14. 清·孫詒讓撰，孫啟治點校：《墨子閒詁》，北京：中華書局，2001年，頁564。

15. 同上注。

16. 同上注。

17. 馬王堆漢墓帛書整理小組：《馬王堆漢墓帛書》（肆），北京：文物出版社，1985年，〈釋文注釋〉頁42。

18.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注釋〉頁58。

19.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注釋〉頁68。

20. 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輯：《甲骨文編》，北京：中華書局，1965年，頁463-464。

21. 容庚編著；張振林、馬國權摹補：《金文編》，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頁765-766。

22. 見郭店簡〈太一生水〉簡13。（荊門市博物館編：《郭店楚墓竹簡》，北京：文物出版社，

## 注 釋

1. 北京大學出土文獻研究所：〈北京大學藏西漢竹書概說〉，《文物》，2011年6期，頁49-56。

2. 〈北京大學藏西漢竹書概說〉，頁53。

3. 李家浩、楊澤生：〈北京大學藏漢代醫簡簡介〉，《文物》，2011年6期，頁88-89。

4. 〈北京大學藏西漢竹書概說〉，頁52。

5. 漢·司馬遷撰：《史記》，北京：中華書局，

- 1998年。)
23. 見上博簡〈弟子問〉簡18。(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五)，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年。)
24. 見上博簡〈曹沫之陳〉簡1。(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四)，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年。)
25. 見新蔡簡乙二簡24。(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編著：《新蔡葛陵楚墓》，鄭州：大象出版社，2003年。)
26. 陳松長編著；鄭曙斌、喻燕姣協編：《馬王堆簡帛文字編》，北京：文物出版社，2001年，頁473。
27. 駢宇騫編著：《銀雀山漢簡文字編》，北京：文物出版社，2001年，頁372。
28. 徐富昌：《武威儀禮漢簡文字編》，台北：國家出版社，2006年，頁282-286。
29. 羅福頤編：《漢印文字徵》，北京：文物出版社，1978年，卷12，頁1-2。
30. 清·顧藹吉編撰：《隸辨》，北京：中華書局，1986年，頁26上。
31. 《馬王堆簡帛文字編》，頁473, 556。
32. 漢·許慎撰，清·段玉裁注：《說文解字注》(第2版)，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年，頁563上。
33. 郭錫良：《漢字古音手冊》，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86年，頁78。
34. 清·焦循撰；沈文倬點校：《孟子正義》，北京：中華書局，1987年，頁64-66。
35. 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61年，頁671-673。
36.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69。
37. 《墨子閒詁》，頁564。
38. 《周禮注疏》，見《十三經注疏(整理本)》，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132。
39. 同上注。
40. 《周禮注疏》，頁133。
41. 《春秋左傳正義》，見《十三經注疏(整理本)》，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1613。
42. 同上注。
43. 《論語注疏》，見《十三經注疏(整理本)》，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74。
44. 同上注。
45. 辛志鳳、蔣玉斌等云：「醢：一種醋或酒。」(辛志鳳、蔣玉斌等：《墨子譯注》，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2003年，頁488。)
46. 《校正宋本廣韻：附索引》，頁369。
47. 《儀禮注疏》，見《十三經注疏(整理本)》，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934。
48. 清·胡培翬：《儀禮正義》卷32，上海：商務印書館，1934年，頁21。
49.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41。
50.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48。
51. 蘇輿撰，鍾哲點校：《春秋繁露義證》，北京：中華書局，1992年，頁394。
52. 《春秋繁露義證》，頁394-395。
53. 梁·蕭統編，唐·李善注：《文選》卷12，北京：中華書局，1977年，頁185。
54. 人民衛生出版社編：《黃帝內經素問》，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1963年，頁93。
55. 同上注。
56. 《黃帝內經素問》，頁236。
57. 同上注。
58.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10。
59. 《文選》卷12，頁185。
60.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卷5下，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頁160。

61. 同上注。
62. 《墨子閒詁》，頁 516。
63. 唐·釋元應撰；莊炘、錢坫、孫星衍校：《一切經音義·鞞婆沙阿毗曇論》卷 1，收入《叢書集成初編》第 743 冊，上海：商務印書館，1936 年，頁 822。
64.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66。
65.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72。
66. 馬繼興著：《馬王堆古醫書考釋》，長沙：湖南科學技術出版社，1992 年，頁 570。
67. 《馬王堆古醫書考釋》，頁 586。
68. 《說文解字注》（第 2 版），頁 351 上。
69. 漢·班固撰：《漢書·趙充國辛慶忌傳》，北京：中華書局，1962 年，頁 2980。
70. 《馬王堆古醫書考釋》，頁 628。
71.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68。
72.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123。
73. 漢·楊雄撰；周祖謨校；吳曉鈴編：《方言校箋及通檢》，北京：科學出版社，1956 年，頁 199。
74. 《漢書》，頁 2863。
75.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47。
76.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126。
77.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137。
78.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105。
79.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42。
80.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75。
81.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68。
82.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70。
83.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29。
84. 《說文解字注》（第 2 版），頁 561 上。
85.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66。
86.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64。
87.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34。
88.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75。
89.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60。
90.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75。
91. 同上注。
92.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69。
93. 詳參林富士：〈試論漢代的巫術醫療法及其觀念基礎——「漢代疾病研究」之一〉，《史原》，1987 年 16 期，頁 29-53。
94. 《說文解字注》（第 2 版），頁 169 上。
95. 宋·洪興祖：《楚辭補注》，北京：中華書局，1983 年，頁 100。
96. 見《禮記·內則》「膏用薤」下鄭玄注。（《禮記正義》，見《十三經注疏（整理本）》，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 年，頁 989。）又《禮記·內則》「脂、膏以膏之」下孔穎達《正義》云：「凝者為脂，釋者為膏。」（《禮記正義》，頁 970。）
97.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 64。
98. 見《左傳·成公十年》「居膏之上，膏之下」下孔穎達《正義》。（《春秋左傳正義》，頁853。）
99. 馬王堆《五十二病方》之「織」，馬繼興悉讀為「脂」，並云：「脂原作織。脂與織上古音均章母紐。脂為脂部，織為職母。故織假為脂。脂豬膏即粘稠豬油。」（《馬王堆古醫書考釋》，頁587。）但《五十二病方》中「織」均與「膏」連用，除(21)、(22)二例外，治「加（痂）」一方中尚有「織（職）豬膏」及「識（職）膏」兩語。因此，倘若釋「織」、「識」、「職」等為「脂」，語義上與「膏」實有重復之處，故本文認為「織」、「識」、「職」等仍以讀「職」為宜。
100.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27。
101.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66。
102.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62。
103.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71。
104.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62。
105.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75。
106.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66。
107. 《漢書》，頁1397。
108. 《爾雅注疏》，見《十三經注疏（整理本）》，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361。
109. 《說文解字注》（第2版），頁455上。
110. 《儀禮·鄉射禮》「五職」下鄭玄注：「職猶臙也，為記者異耳。」（《儀禮注疏》，頁267。）
111.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66。
112.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65。
113.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70。
114. 《說文解字注》（第2版），頁146上。
115.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42。
116.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64。
117. 《中醫外科特色制劑》：「歷史上的膏藥多以動物脂肪作基質，古代醫學認為人是高級動物，用動物脂肪作為基質，人體易於吸收的推斷是科學的。」（艾儒棣主編：《中醫外科特色制劑》，北京：中國中醫藥出版社，北京：中國醫藥出版社，2008年，頁53。）
118.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27。
119.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60。
120.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66。
121.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64。
122.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27。
123. 《儀禮·有司徹》「次賓羞羊燔」下鄭玄注：「燔，炙。」（《儀禮注疏》，頁1095。）
124. 《馬王堆古醫書考釋》，頁335。
125. 《周禮·天官·醢人》「笱菹」下鄭玄注。（《周禮注疏》，頁165。）
126. 見馬王堆《五十二病方·狂犬齧人》。（《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33。）
127. 見馬王堆《五十二病方·【諸傷】》。（《馬

- 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28。)。
128. 見馬王堆〈五十二病方· 疔傷〉。(《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62。)
129. 見馬王堆〈五十二病方· □闌(爛)者方〉。(《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60。)
130. 見馬王堆〈五十二病方· 疔腋〉。(《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62。)
131. 見馬王堆〈五十二病方· 【牡】痔〉。(《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54。)
132. 見馬王堆〈五十二病方· 加(痂)〉。(《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65。)
133. 見馬王堆〈五十二病方· □闌(爛)者方〉。(《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61。)
134. 見馬王堆〈養生方· 【病最】種(腫)〉。(《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105。)
135.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31。
136.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70。
137.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54。
138.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75。
139. 《周禮注疏》，頁 1299。
140. 同上注。
141. 《漢書》，頁 3089。
142. 《漢書》，頁 3090。
143.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68。
144.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43。
145.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69。
146.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64。
147.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72。
148.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75。
149. 同上注。
150.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61。
151.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64。
152.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63。
153.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71。
154. 《儀禮· 士昏禮記》：「某之子未得灌溉于祭祀」下胡培翬《正義》引敖氏曰：「濯，洗也。」(《儀禮正義》卷 3，頁 51。)又《說文· 水部》：「浴，洒身也。」
155.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67。
156.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61。
157. 同上注。
158.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43。
159.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31。
160.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74。
161.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釋文 注釋〉頁 69。

# A Study of *Tian* ( 泔 ) and *Fu* ( 傅 ) Based on *Yisa Yifu* ( 一泔一傅 ) in Medical Scripts of the Beijing University Collection

Pui-Ling Tang\*

*School of Chinese,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The Western Han bamboo manuscripts acquired by the Beijing University in 2009 comprise of 711 medical scripts with four categories, namely *yifang mulu* ( 醫方目錄 ), *yifang jia* ( 醫方甲 ), *yifang yi* ( 醫方乙 ) and *yijing* ( 醫經 ). Its reference materials could be found in “An introduction to the Han medical bamboo scripts of the Beijing University Collection” co-authored by Li Jiahao and Yang Zesheng published in *Wenwu* ( 《文物》 ) issue 6, 2011. According to the pictures provided by collators, bamboo script no. 2870 gives an account of the ancient medical prescription *Qinshi Fang* ( 秦氏方 ), stating that “一泔一傅，它惡傷亦可。 · 秦氏方。” As the name *Qinshi* could also be found in “*Bianque Liezhuan*” ( 扁鵲列傳 ) of *Shiji* ( 《史記》 ), scholars therefore considered *Qinshi* should probably be the ancient doctor *Bianque* of the Warring States Period.

The character *tian*( 泔 ) in *yisa yifu*( 一泔一傅 ) is rarely seen in ancient texts. This article thus suggested *tian* may be a miswrite of *sa*( 洒 ) with the meaning of “washing”, while *fu*, commonly found in bamboo and silk medical scripts, should mean “rubbing”. Jointly-used examples of *sa* and *fu* appeared in medical manuscripts of the Mawangdui Han Silk frequently, revealing that both *sa* and *fu* should be usual methods of treatment in ancient times. The objectives of this article were to clarify the relationship of the characters *tian*( 泔 ) and *sa*( 洒 ) in medical scripts from the Beijing University Collection, and then to conduct a detailed study on the nature and application of *sa*( 洒 ) and *fu*( 傅 ) by referring to related narrations in the excavated bamboo and silk medical documents.

**Key words:** Bamboo Slips of the Beijing University Collection, Mawangdui Silk Manuscripts, *Sa* ( 洒 ), *Fu* ( 傅 ), *Qinshi Fang* ( 秦氏方 )

---

\*Correspondence to: Pui-Ling Tang, B850 School of Chinese, Run Run Shaw Tower, Centennial Campus,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Tel: +852-39177300, E-mail: tangpl@hku.hk